鱼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公”经费增减说明

2016年公共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25万元，较15年有所下降，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减少的原因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出国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改革车费的开支，因此2016年公共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比2015年预算有所减少。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2016年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一是随同随上级出国（境）团组考察学习费用。

　　2.公务接待费2016年预算0.25万元（支出0万元），主要是安排接待有关领导来我区参加各类会议、重大活动和调研考察等公务活动的接待费用以及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开支的公务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费2016年预算0万元，根据自治区公务用车改革，保有车辆主要用于市内执行公务、以及开展各项财政检查、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以及车辆年审等支出。

2016年12月2日